

证券代码：833332

证券简称：多尔晋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张俊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就2023年度公司运行情况进行总结：监事会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，对公司规范运作和财务控制等

各项工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行为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持续监督；同时对 2024 年的主要工作进行部署和安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——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此外，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

2、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

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12 日